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招聘公告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是安徽省第一家房地产上市公司，是省内最早具有国家一级开发资质和AAA级信用评级等级的国有企业。公司下设13个职能部门、3个一线业务部门及24个子分公司，业务涵盖房产开发、产业地产、综合代建、城市更新、物业服务、房屋租赁等多个领域，项目辐射安徽合肥、巢湖、肥东、肥西、蚌埠、宣城、广德、江苏南京、海南三亚等地，开发产品曾荣获住建部颁发的鲁班奖、广厦奖、国家康居住宅示范工程等多项国家级殊荣。

为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1名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人员基本要求

（一）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与职业道德，勤勉敬业，品行端正，廉洁自律。

（二）身体健康，具有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。

（三）具备与招聘岗位条件相符的其他要求。

（四）入职后须服从公司统一管理。

（五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名：

1. 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；
2. 现役军人；
3. 经认定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；
4. 曾受过刑事处罚和被开除公职、受党纪政纪处分期限

未了的以及因涉嫌违法、违纪正在接受司法机关、监察机关刑事侦查或纪律检查，尚未作出最终结论的；

5. 被依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；
6. 签订竞业禁止协议，尚在有效期内的；
7. 应聘后即构成回避关系岗位的；
8. 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的其他情形。

二、报名方式

本次招聘统一采用网上报名方式，公司通过合肥市国资委网站，合肥城建官网、公众号，东方英才网等发布招聘信息，报考人员登录人事考试网上服务平台（<https://www.exapt.cn>）报名，报名时间为2024年10月21日9:00至11月12日16:00，逾期不再报名，报名时须提供有效通信方式。按照系统页面提示，选择应聘的岗位意向。报考人员填写的信息必须与本人实际情况、报考条件和所报考的岗位要求相一致，须使用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进行报名和参加考试。

三、招聘流程

（一）资格初审

根据招聘岗位的岗位职责和任职要求，对报考人员进行简历筛选，对报考人员的学历（学位）证书、职业资格或职称证书等材料进行资格审查，凡弄虚作假通过资格审查，其实际情况与报考条件规定不符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考试、聘用等资格。

（二）笔试、测评、面试

笔试采取闭卷形式，满分100分。考试内容为岗位职责所需专业知识和综合知识。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，

按岗位招聘计划数 1:8 的比例确定面试入围人员。若出现成绩并列，一并进入面试环节。进入面试环节的应聘人员在参加面试前完成职业性格测评。

面试包含初试和复试。两轮面试均采用半结构化面试形式，成绩满分均为 100 分。初试成绩达到合格分数线 60 分者，方可进入复试环节。复试成绩即为面试成绩（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）。

笔试、测评、面试具体时间、地点及方式以人事考试网上服务平台（<https://www.exapt.cn>）通知为准。（在各招聘环节中，公司会及时通知进入下一环节的应聘者，对未能进入下一环节的应聘者，公司不再通知）。

（三）成绩合成

笔试和面试按照 4:6 的比例计算最终合成成绩，即笔试成绩 \times 40%+面试成绩 \times 60%。根据岗位需求人数和应聘人员最终合成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排序，按 1:1 比例等额确定体检、考察对象。

（四）体检与考察

体检在三级甲等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，由医院出具符合入职的条件证明。

考察主要了解掌握候选人身份信息、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、能力素质、遵纪守法、岗位匹配、本人及直系亲属投资经商办企等方面情况。

体检、考察合格人选出现缺额的，按照规定程序在同岗位应聘人员中，根据最终合成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递补。

（五）公示及录用

根据最终合成成绩、体检及考察结果，确定拟录用人员，

经公司研究通过后进行公示。公示期满无异议的，发放录用通知，按程序签订劳动合同，约定试用期，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办理转正手续，如不合格解除劳动合同关系。

四、薪酬福利待遇

拟录用人员经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后正式聘用，薪酬待遇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，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。

五、相关说明

（一）岗位要求中，年龄“40 周岁及以下”为“1983 年 10 月 21 日及以后出生”（其他涉及年龄计算的依此类推）。

（二）应聘者需对其提供的应聘资料真实性负责。如与事实不符，公司有权取消其录用资格，由此导致的后果由应聘者自行负责。在招聘各环节中，应聘者提供的资料概不退还。

（三）招聘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时，涉及与本人有应回避的亲属关系或者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，应主动申请回避。

（四）本次招聘委托合肥东方英才人才有限公司提供专业服务，不指定复习参考教材和培训机构。

（五）公司有权根据岗位需求变化及报名情况等因素，调整、取消或终止个别岗位的招聘工作。

（六）公司详情可登陆公司网站 <https://hucd.cn/> 查询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咨询电话（琥珀物业）：0551-65601756

监督电话（合肥城建）：0551-62666249/62661926

咨询电话（东方英才）：0551-65127522

附件：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招聘岗位表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18日